



第一節 聲韻學的名義

「聲韻學」(phonology)就是分析漢字漢語所反映的語音系統，以及研究語音歷史變化的學科；所謂「語音系統」，指的是分析個別漢字語音的聲母、韻母、聲調以及不同時代所形成的整體聲母系統、韻母系統以及聲調系統。它類似西方的語言學，但是以歷時的書面語言為主體，傳統上視為研究字音的學問。¹

就聲、音、韻三字的認知來說，古典經籍中運用以「聲」、「音」二字早於「韻」字，組合上則聲韻、音韻兼而有之，以下分別介紹說明。

一、聲、音二字的使用早於韻字

「聲」、「音」二字的使用，始見於典籍《尚書·舜典》：

詩言志，歌永言，聲依永，律和聲，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。

四海遏密八音。

從敘述中不難看出，聲、音二字，古人的認識似乎與音樂有著很深的關係，「聲」指的是樂調的高低曲折，「音」指的是樂器。

《禮記·樂記》云：

音之起，由人心生也。人心之動，物使之然也。感於物而動，故形於聲；聲相應，故生變；變成文，謂之音。

凡音者，生人心者也。情動於中，故形於聲；聲成文，謂之音。

《毛詩·大序》：

情發於聲，聲成文謂之音。

1 主要參考孔仲溫《聲韻學教材》(手稿，未刊稿)、陳新雄《聲韻學》(2007)、盧國屏《聲韻學16堂課》(2010)等書。

《禮記》所述，觸及語音生理的動力來源（心），雖然有誤（應為肺），但能嘗試探索根源已屬不易；也論及語音心理的情感反應（先聲後音），提出「聲」有所交錯變化才是「音」，細究其意，只說明「聲」與「音」的關係，仍未明白解釋定義「聲」、「音」二字。

到了東漢·許慎（約 58~147）《說文》：

聲，音也。从耳殸聲，殸籥文磬。

音，聲也。生於心有節於外謂之音，宮商角徵羽——聲，絲竹金石匏土革木——音也，从言含一。

從《說文》對聲、音說解來看，一則聲、音二字互訓，二則聯結前代對於語音的產生來源（心），與外在的呈現：五聲（樂調）、八音（樂器）；就聲、音二字來說，亦未明白定義。

若從造字本義加以考索，「聲」則是「从耳，殸聲」意指耳朵聽到殸聲。「音」古文與「言」來源相同，甲骨文 （後下 41.9），字形在「言」字  加上幾點指事的符號，，表示所言說的內涵，即「言」語裡的心聲；金文 （秦公鐘）則將一點指事符號  加在「言」字  的「口」中，表示所言所說。因此，「音」意指說出的話，話語中包含的心聲，正與語音相關，可見「音」是樂聲、也是語音。

「韻」字始見於晉·陸機（261~303）〈文賦〉：「采千載之餘韻」，又魏·李登（生卒年不詳）著書，尚名《聲類》，晉·呂靜（生卒年不詳）仿之，則名《韻集》，可見「韻」字出於晉代的狀況，或於文章之中，甚或運用於書名。

晉「均」、「韻」二字相同，五代末宋初·徐鉉（916~991）《說文新附》：

韻，和也，從音員聲，裴光遠云：古與均同，未知其審。

《文選》晉·成公綏（231~273）〈嘯賦〉：



音均不恆，曲無定制。李善注：均，古韻字。

晉·晉灼（生卒年不詳）〈子虛賦注〉：

文章假借，可以叶均，均與韻同。

由魏晉語料「韻」、「均」二字已互有運用說明來看，「韻」字應晚出於晉，後成為主流。

二、聲、音、韻三字的組合

南北朝古典經籍中還進一步出現「韻」字與「聲」、「音」二字的組合，如：《南史·卷三二·張邵（東晉末到南朝宋）傳》：

暢隨宜應答，吐屬如流，音韻詳雅，風儀華潤。

《宋書·卷六七·謝靈運（385~433）傳·史臣曰》：

至於高言妙句，音韻天成，皆闇與理合，匪由思至。

《南史·卷四八·陸厥（472~499）傳》：

五字之中，音韻悉異，兩句之內，角徵不同，不可增減。

一簡之內，音韻盡殊，兩句之中，輕重悉異。

若以文章之音韻，同絃管之聲曲，美惡妍蚩，不得頓相乖反。

南朝梁·鍾嶸（？~518）《詩品·卷上·晉黃門郎張協》：

調彩蔥蒨，音韻鏗鏘，使人味之，臺臺不卷。

南梁至隋·顏之推（531~591）《顏氏家訓·音辭》：

自茲厥後，音韻鋒出。

《隋書·卷七五·元善（生卒年不詳）傳》：

然以風流醞藉，俯仰可觀，音韻清朗，聽者忘倦。

《南史·卷四八·陸厥傳》：

時盛為文章，……汝南周顒善識聲韻。

此蓋曲折聲韻之巧，無當於訓義，非聖哲玄言之所急也。

約論四聲，妙有詮辯，而諸賦亦往往與聲韻乖。

《魏書·卷六六·崔亮（459~521）傳》：

亮即為誦之，涕淚交零，聲韻不異。

《南史·卷五十·庾肩吾（487~551）傳》：

齊永明中，……至是轉拘聲韻，彌尚麗靡，復踰於往時。

《北史·卷五十五·元文遙（生卒年不詳）傳》：

每臨軒大集，多令宣敕，號令文武，聲韻高朗，發吐無滯。

隋·陸法言（562~？）《切韻·序》：

凡有文藻，即須明聲韻。

由「音韻」與「聲韻」二詞的使用狀況來說，早期以「音韻」出現次數較多、較早，南北朝時已多用「音韻」來表達與語音相關的概念，但「聲韻」一詞的運用，亦不乏其例；其中「音韻清朗」與「聲韻高朗」同指語音清高響亮，《南史·陸厥傳》一文則「音韻」、「聲韻」二詞併舉，雖是如此，但並沒有特別對二詞的字義加以區別說明。

三、聲、音、韻的音理與相關名稱

黃侃（1886~1935）從發音原理嘗試說明聲、音、韻三字的區別，另增音理說明如下：

表 1-1：聲、音、韻音理說明舉例表²

名詞	黃侃	音理說明
音 voice、sound	凡聲與韻相合為音。	即聲+韻=音 輔音+元音=音
韻 vowel	凡音歸本於喉謂之韻。	氣流自肺出來，發音過程當中，氣流不受任何阻礙，而形成易為人耳所聽到響亮的音。
聲 Consonant	凡音所從發謂之聲。	氣流自肺出來，發音過程當中，氣流因為受到阻礙，而發出不易為人耳所聽到雜噪的音。

由此可見，從耳朵接收的響亮與雜噪特性來說，有韻無聲可以成音，有聲無韻不可以成音。

從以上聲、音、韻三字的音理屬性來說，應以表達聲母、韻母的「聲韻」二字結合，作為研究漢字漢語語音系統的名稱為宜。

但一般有關聲韻的教材，名稱很多，除了「聲韻學」之外，坊間還常見以「音韻」二字命名，也有在詞首再加上中國、漢語、傳統、應（實）用等文字作為區分，少數還以中國或漢語再加上「語音」的形式，如：中國聲韻學、漢語聲韻學、實用聲韻學、音韻學、中國音韻學、漢語音韻學、傳統音韻學、應用音韻學、中國語音學等；論其性質，「音」或「語音」主要強調漢語音節、音素的分析，「中國」二字主要區別於外國的語音研究，「漢語」二字主要區別於外族或中國境內少數民族的語音研究，「傳統」則主要區別於現代，「應用」或「實用」則強調其實際的運用性。

名稱雖然多有不同，所強調、區別也各有特色，但從學科的內容與意義來說則大多相同，都是以「分析漢字漢語所反映的語音系統，以及研究語音歷史變化」為主要本質。

2 黃侃《黃侃論學雜著》（1984：138）。

第二節 聲韻學的交叉學科

西方遠在古希臘時期，因古典文獻的解讀，使得語法、語音研究已非常發達，連帶語義、詞彙等學科亦同時發展有成；而中國傳統上將研究字音的聲韻學、研究字形的文字學、與研究字義的訓詁學，合稱為「小學」或「文字學」，另外發展出語法、詞彙等學門。

民國以前「小學」為經學附庸，作為輔助解讀文言文典籍的工具，清·段玉裁（1735~1815）提出「音韻」是精通六書、古文經傳的重要關鍵，其後章炳麟（1869~1936）首揭「語言文字之學」，提出文字、聲韻、訓詁等學科應脫離附庸，給予獨立地位；就東西方語言學相關學科內容加以比較，則中國研究字形的「文字學」實為西方所無，因為西方多為拼音字母，文字只作為記錄語音的輔助工具，故章炳麟特別標舉以為中國語言學的特色，其後黃侃也以「聲韻」如衣服需「穿針引線」的「針」作為譬喻，強調其無形的關鍵，尤見聲韻學的重要性。

以下從語言學、文字學、訓詁學、文學等方面，加以介紹說明聲韻學與相關學科的重要關聯。³

一、聲韻學與語言學

「聲韻學」是語言學的一部分，「語言學」是以科學方法研究各地方、各時代不同的語言，更進一步分別異同、考究因革的學科；就所分學門來說，在語音研究當中，更細分語音學與聲韻學，「語音學」（phonetics）是從物理學、生理學等自然屬性的角度來研究語言的聲

3 主要參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音教材編輯委員會《國音學》（新修訂八版）（2010）、孔仲溫《聲韻學教材》（手稿，未刊稿）、羅常培《漢語音韻學導論》（1957）等書。



音、分析語音的現象，藉以培養發音、辨音、記音的能力；「聲韻學」則注重人為社會屬性地分析聲音在不同的語言當中，所選擇的組合規律，進一步分析語音的系統與變化規律的學科，因此，聲韻學與語音學實互為表裡，相輔相成，語音學是聲韻學的基礎功夫，聲韻學則是語音學的延伸與運用。

又語言學中常論及漢語的三大特點：單音節（monosyllable）、孤立性（isolating）、有聲調（tone）等來看，也與聲韻學頗有關係。「單音節」是由一個響亮中心所組成的語音單位，從聲音上說，是指漢語表達獨立語義的詞素⁴中，只有一個聲母和一或兩個韻母構成的；「孤立性」意指不用附屬語形，例如英語的動詞，常隨時態而有現在式、過去式、未來式、完成式、進行式等不同的變化，有些語言更隨著人稱的不同而有形態變化；而漢語音節不變形的孤立特質，使得漢語音節內的語音含量與組織，在音節完成後就不能隨意更動，也就是音節是固定不變的；「聲調」是指一個音節中語音頻率高低變化的情況，在語音的辨別上，聲母、韻母都相同，意義的差別只在於聲調上陰平、陽平、上、去四聲的差異，是其他語言所趕不上的。因此，就漢語的三大特點：單音節、孤立性、有聲調來說，當中單音節的構成特性、孤立性的音節內容、有聲調的辨義性特點，都與聲韻學要學習的內容，息息相關。

二、聲韻學與文字學、訓詁學的關係

漢字既然具有形、音、義三位一體，密不可分的關係，可想見文字學、聲韻學和訓詁學的關係，也就非常密切，其中三者之間，聲韻尤其具備關鍵的地位，黃侃嘗作一譬喻，他說文字之有形、音、義，就好比

4 詞素（morpheme）指語言系統中具有語意或語法功能的最小單位。

布、針、線三者一樣，做衣服時，使布與線結合在一起，必須由針來穿引，衣服製成以後，我們所見到的，雖然只有布與線，但如果沒有針，衣服是無法製成的，⁵ 所以「音」是溝通「形」與「義」的要素，由此不難理解分析字音的「聲韻學」在語言文字學裡的重要性。

(一) 聲韻學與文字學

「文字學」是研究漢字字形演變的一門學問，漢字有百分之八十以上是形聲結構的文字，不能不掌握聲韻學；且許慎論六書理論，其中論「形聲」時說：「以事為名，取譬相成。」言轉注、假借，則說：「轉注者，建類一首，同意相受。」又說：「假借者，本無其字，依聲託事。」這些理論都是建立在聲韻的基礎上，脫離了聲韻學就很難說得清楚。

「形聲」二字雖然明白標舉「聲」的語音性質，但就「以事為名，取譬相成」的釋義來說，「名」指文字的形符，說明事物與形符之間的屬性，「譬」是譬況、比擬，而「語音」正是譬況、比擬的抽象內容；「轉注」一類，雖有「同意相受」的前提，但「建類一首」的認知，歷來學者更有如唐·裴務齊（生卒年不詳）、清·江聲（1721~1799）形轉、戴震（1724~1777）義轉之說，往往淪為同部互訓，有預為《說文》設的嫌疑，甚或擴及一切故訓的弊病，直至章炳麟從語音角度破解轉注之謎，就其中較有疑義的「建類一首」，提出「類」即律，指的是聲類，以聲韻為規律，「首」指的是語基，⁶ 二句之意即建立語音的規律使其同一語原，且意義相近。

論及「假借」時，許慎特別說：「本無其字，依聲託事」，這樣的說法主要觀察到古文獻中的某種現象，鄒曉麗指出：

5 轉引自孔仲溫《聲韻學教材》（手稿，未刊稿）。

6 章炳麟《國故論衡》（1977：47-48）。



此處已用的字，並不是上、下文要求的、真正該用的那個字（古人稱本字），而是「借」用一個「假」的字，這個假字和真的該用的本字之間，只不過是聲音相同或相近而已。事實上本字和借字之間在意義上可以毫不相干。⁷

而因為只要聲音相同或相近，往往可以通用、借用，所以又有「通假」、「通借」等不同名稱；名稱雖多，但所假、所借的重要關鍵即在聲音，而要了解當時的語音狀況，脫離聲韻學就很難明瞭。

尤其在先秦時期，古書多用假借字，我們要訓求古書真正的意義，不能只從文字的表面去解釋，往往必須透過聲韻學以考求出它的本字。可以說，「假借」是從語音的音同或音近規律，尋求文字形義關聯的重要旋轉門，如果只從借字的本義說解，往往窒礙難通，如果懂得從語音關鍵找到本字，再依從本字的本義加以說解，則豁然開朗，所以清·王引之（1766~1834）《經義述聞·通說下·經文假借》說：「學者改本字讀之，則怡然理順；依借字解之，則以文害辭」，確然有理。

（二）聲韻學與訓詁學

「訓詁學」是考求古書詞義的學問，但要能掌握訓詁的方法，也得以聲韻學作為根基，這一點清朝的學者有很深的體認，如清·顧炎武（1613~1682）曾說：「讀九經必自考文始，考文自知音始。」清·段玉裁云：「音韻明而六書明，六書明而古經傳無不可通。」清·王念孫（1744~1832）說：「竊以訓詁之旨，本於聲音。」由學者所論來看，可見小到文字六書的分辨，大到古典經籍內容要義的理解，都與「聲韻學」息息相關。

7 鄒曉麗《傳統音韻學實用教程》（2002：1-2）。

又訓詁學中的專門理論諸如以聲訓、「聲義同源」、「凡同聲多同義」等，作為追尋語根的方式，如：宏、弘、洪、鴻、閎、紅等字都有大的意思，霧、帽、暮、無、沒、眊、幕等字都有不明的意思，升、登二字都有往上的意思，菽、豆二字都是盛食物的器具，以上所舉諸例，都必須以古音作為重要的基礎，益顯見訓詁學實與「聲韻學」關係非常密切。

綜合聲韻學與文字學、訓詁學的密切關聯性，再從俗語與成語加以舉例說明：

俗語如「打破沙鍋問到底」並不是把沙鍋打破一定可以問出個道理，這個「問」字，是「璽」的同音假借，漢·揚雄（前53~18）《方言》解「璽」字為破而未離，「問到底」的「問」是借「璽」字的本義，凡瓦器裂者，裂痕多由頂端伸延到底部，猶好問者的尋根究底，使用者若習焉不察，則其真意實不可見。

成語中「信口開河」的意思是出言不假思索，說話隨便，沒有事實根據，只管嘴巴一開一合的亂說，隨意猜測、誇大。當中「河」並不是河流，整句詞語也不是隨便的說話，像打開整條河流一樣；這個「河」字其實是閉合的意思，「開河」是指嘴巴開閉不停止，但「河」的本義就是河流，不是閉合，所以這個「河」字應該是個假借字，就語音關聯來說，應該是「合」的假借。在元曲中本多做「信口開合」，如《魯齋郎》：「你休只管信口開合，絮絮聒聒，俺張孔目怎還肯緣木求魚」，另一元人雜劇《爭報恩》：「怎當只留支刺，信口開合」等，但到清·曹雪芹（?~1762）《紅樓夢》第三十九回描述到劉姥姥進大觀園時，已寫成「信口開河」。

問與璽、合與河，雖然國語仍然能感受同音，但這種不同時空的音讀內容是否完全相同，或因語音變化後致使音讀相同，是我們可再深究



的課題，這些課題都需要有很好的聲韻學知識。

三、聲韻學與文學的關係

聲韻學與中國文學的關係，向來十分密切，尤其是韻文形式的文體，所謂「韻文」是指作品有韻腳押韻形式的，包括詩、辭、賦、詞、曲等，發展歷史悠久，往往成為文學的主流，但各種韻文的用韻方式也不盡相同，因此，不明白各時期的聲韻系統，就不容易體悟韻文所呈現的優美韻味，如：唐·柳宗元（773~819）《江雪》：

千山鳥飛絕，萬徑人蹤滅；孤舟蓑笠翁，獨釣寒江雪。

一般賞析中常能提到這首詩押韻的韻腳是絕、滅、雪三字，屬於入聲韻，收音短促，有效發揮聲韻的作用，體現詩人孤絕之感；但若以國語來讀，絕、滅、雪三字韻母皆為ㄝ，但聲調都不一樣的情況下，總會覺得有點「霧裡看花，終隔一層」！也始終無法體會「入聲」與「收音短促」究竟為何？

可見閱讀韻文作品，要能認知到應該走入作品的語音時空當中才是！讀《詩經》應該要先了解上古音，讀唐詩、宋詞應該要先了解中古音，那麼，用國語唸來雖然韻腳不合，用古音去看，仍可以體會其中的鏗鏘之美。

又延伸來說，如果在文學欣賞中懂得注重把玩語言文字的修辭美，如：叶音、一語雙關、雙聲、疊韻等，那麼，聲韻學更能提供語言修辭中與字音相關的具體趣味。